**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办理
休学复学、参军保留学籍复学手续的工作通知**

 2020年春季学期疫情防控期间，此前已办理休学、参军保留学籍，本学期应复学的研究生，**除因病休学者以外**，应按以下流程办理复学手续：

 **此前因病休学的学生，**应在学校正式通知返校后，取得校医院保健科的诊断意见，按正常流程办理复学手续。

**注意：因怀孕、分娩休学者，不属于因病休学。**

1、学生应按以下路径提交复学申请：登录校内门户→全部→个人服务→研究生院业务→培养办学籍下“填写学籍异动申请”。此前休学者，提交“152 休复”申请，此前参军保留学籍者，提交“183 保留学籍复学”申请。

2、学生以邮件、微信、书面同意等形式获得导师的“同意复学”意见。

3、学生应按以下要求发邮件给院系教务办公室, 咨询电话：62751672，邮箱地址:xiehm@pku.edu.cn，邮件需要附导师意见截图、照片或扫描件）：

**邮件标题：**学号+姓名+专业+复学申请

**邮件正文：**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学号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导师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此前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原因申请 **休学\_\_\_\_\_学期/ 保留学籍\_\_\_\_\_学期**，本学期应复学。因疫情防控期间无法返校，现以邮件形式正式提出复学申请，本人已在校内门户提交学籍异动，导师已同意（导师意见见附件）。

本人承诺，以上内容是本人意愿，内容属实，并委托教务办公室代为办理剩余手续。

申请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年 月 日

4、经主管负责人以及相关单位审核同意，并由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，复学生效。

5、学生应**在正式开学后按时返校，并在两周内本人持校园卡**至新太阳学生中心419领取复学转单，开通校内各类相关权限。不按时返校的，研究生院将删除其本学期选课记录，并按《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》中的相关规定处理。

6、学生不按时申请复学，或学生申请复学但未获得导师、院系或其他相关部门批准者，应按《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》中的相关规定处理。

哲学系

2020年3月